浚县漳卫河“21·7”洪水灾后治理长虹渠、柳围坡蓄滞洪区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项目概况：

浚县漳卫河“21·7”洪水灾后治理长虹渠、柳围坡蓄滞洪区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登录《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》（https://ggzy.hebi.gov.cn:8060/）网站，点击“交易主体登录-第一电子交易系统（采购）登录”自行下载磋商文件及其他资料，并于2026年11月23日9时3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递交响应文件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.采购编号：浚财磋商采购-2026-33

2.项目名称：浚县漳卫河“21·7”洪水灾后治理长虹渠、柳围坡蓄滞洪区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

3.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.预算金额：450000.00元

最高限价：450000.00元

包号	包名称	包预算（元）	包最高限价(元)	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	采购预留金额（元）
1	浚县漳卫河“21·7”洪水灾后治理长虹渠、柳围坡蓄滞洪区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	450000.00	450000.00	是	450000.00

5.采购需求（包括但不限于标的名称、数量、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）

5.1采购内容：本项目为浚县漳卫河“21·7”洪水灾后治理长虹渠、柳围坡蓄滞洪区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服务项目，主要内容为全部建设内容质量检测服务方案编制、抽检、合同完工质量检测，工程实体质量检测和外观质量量测等。（具体详见“第四部分 服务标准和要求”）

5.2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；

5.3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划分1标段；

5.4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要求，达到采购人要求；

5.5服务期限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通过止；

6.合同履行期限：/ ；

7.本项目是否联合体投标：否；

8.是否接受进口产品：否；

9.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：是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

1、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
2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：**本项目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，促进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。**

3、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：

3.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，中小微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3.2 供应商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：

（一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（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营业执照）

（二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

（三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

（四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

（五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

注：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时，资格审查环节可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，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的，无需提供上述（一）至（五）的相关证明材料；未提供《资格条件承诺函》的，仍按上述（一）至（五）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

3.3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具备省级（或省级以上）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混凝土工程类乙级资质、岩土类乙级资质、量测类乙级、金属结构乙级及以上资质；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专业能力；

3.4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，须提供劳动合同和本企业为其缴纳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（提供加盖社会保障主管部门公章的证明或社保参保网页查询截图；新成立公司成立不足6个月的，社保证明可以以说明代替）；

3.5 依据《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6〕125号），供应商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被“中国政府采购”网站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

府采购活动。（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，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，提供虚假承诺的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）。

3.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。

3.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（提供承诺书，格式自拟）。

三、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

1.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8 日，每天上午 00：00 至 11：59，下午 12：00 至 23：59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。

2.地点：《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》（https://ggzy.hebi.gov.cn:8060/）

3.方式：电子下载。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，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、下载磋商文件、制作电子响应文件、网上加密上传、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。

4.售价：0 元。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

1.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3 日 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；

2.地点：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，通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。

五、响应文件开启

1.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3 日 9 时 30 分（北京时间）；

2.地点：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—采购 2.0，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。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，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，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。

六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

本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鹤壁市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，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、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。

2.资格审查方式：资格后审。

3.评分办法：综合评分法。

4.投标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，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，或者在“通

知公告”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。

5.本项目使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，供应商须先完成办理CA数字证书办理，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“服务指南”查看相关说明。

6.关于本项目的澄清、补充、修改、疑问答复、延期等情况，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，并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生成最新的采购“答疑澄清文件”告知供应商，供应商应自行查阅，随时关注，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，且不需要供应商确认，当磋商文件的澄清、修改、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，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。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开标前具有保密性，各潜在供应商在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”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、疑问答复、澄清、修改等内容，因供应商为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。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“服务指南”专区的相关说明。

7.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、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，尽量提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，并确保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成功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提交或解密响应文件的，其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。

8.监督单位：浚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

联系电话：0392-6631853

八、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，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

采购人：浚县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

地　址：浚县黄河路中段

联系人：宋科杰

联系电话：13849231325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采购代理机构：鹤壁浚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　址：浚县中原建材商贸城B2807

联系人：马宇

联系方式：15003920699

3.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宋科杰

联系电话：13849231325